

红塔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 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

关于加强疫情防控措施的通告

〔2021〕第5号

截止4月8日上午7时，瑞丽市累计本土确诊病例76例，高风险地区3个（姐告国门社区，团结村委会金坎、弄喊片区），中风险地区6个（鑫盛时代佳园小区，瑞京路红砖厂，星河蓝湾小区，双卯村民小组，下弄安村民小组，珠宝街老食品厂家属区），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。为认真贯彻落实“外防输入，内防扩散”工作要求，有效应对当前严峻复杂的疫情形势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经区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研究，决定全面加强疫情防控措施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加强人员排查

1.各乡（街道）、各有关部门必须加强对3月14日后，有瑞丽旅居史人员和来自缅甸、越南、老挝等东南亚国家，并经陆路口岸入关人员（含中国籍和外国籍）的追踪排查，确保不漏一户、不漏一人。

2.3月14日后离开瑞丽人员，必须主动到当地社区登记报告，根据社区安排共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确保人民生命健康安全。

3.对境外入境人员开展 14 天集中隔离 3 次核酸检测，解除隔离第 2 天、第 7 天核酸检测；国内高风险地区人员统一实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 14 天，每 7 天一次核酸检测；对来自中风险地区人员查验 7 日内核酸检测证明，阴性放行，不能提供检测证明的开展 1 次核酸检测，费用自理。

4.各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责任单位要进一步压实责任，对乡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、企事业单位、宾馆酒店（家庭旅馆）、客运集散地、出租屋、餐馆、建筑工地等外来人员主要集中地进行全面排查，做好排查、登记、上报和管控工作，确保全覆盖、无死角。

二、落实疫情防控措施

5.坚持“戴口罩、勤洗手、常通风、少聚集、用公筷”等良好个人卫生习惯，倡导“分餐制”，使用“公勺公筷”。

6.进入医院、商场、超市、住宅小区、宾馆、车站、农贸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相关规定，严格执行佩戴口罩、体温检测、“云南健康码”“行程码”扫码亮码、公共场所消毒、公共卫生管理等防疫措施。

7.各类餐饮业、机关食堂经营主体要加强内部管理，员工上岗必须佩戴口罩，餐具、饮具等使用前必须洗净、消毒，对走廊、电梯等顾客接触多的地方增加消毒频次，桌位间距一米以上。全面推行公筷公勺。

三、做好新冠疫苗接种

8.为有效预防新冠肺炎传染，建立人群免疫屏障，根据区统一部署安排，坚持应接尽接、梯次推进、突出重点、保证安全的原则，以行业、企事业单位、乡（街道）、社区为单位，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新冠疫苗接种工作。广大市民要按照接种要求和计划安排，有序安全进行疫苗接种。

9.在人群有效免疫屏障尚未建立起来之前，即使部分人群接种了新冠病毒疫苗，大家的防护意识和防控措施也不能放松。接种疫苗后还是应继续佩戴口罩，特别是在公共场所、人员密集的场所等；其他防护措施如：手卫生、室内通风、保持社交距离等，也需要继续坚持。尚未接种新冠病毒疫苗的人员更应做好个人防护。

红塔区委区政府应对新型冠状病毒
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

2021年4月8日